

2022年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贯彻党中央关于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综合行政执法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有关规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拟订我区城市（城镇）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行使城乡规划管理（涉及资质管理的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城市规划区内的下列行政处罚权：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权，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行政处罚权，餐饮服务业违反规定排放油烟的行政处罚权，露天烧烤食品污染环境的行

政处罚权，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的行政处罚权，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环境的行政处罚权，对向城市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和其他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7. 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市区内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无照经营的行政处罚权。对涉嫌无照经营行为查处时，可以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无照经营活动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商）品。

8. 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对在道路路沿石以上违章停放车辆，驾驶员不在现场或拒绝将车辆移走的，可以将车辆拖至不妨碍交通或指定的地点。

9. 行使食品安全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未取得健康证明从事街头饮食摊档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10. 行使住房城乡建设涉及物业管理、燃气供热管理、住房保障、房屋征收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1. 行使建筑业管理（涉及资质管理、建筑节能管理、建筑质量、安全管理等方面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2. 行使商务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3. 行使教育、体育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4. 行使民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5. 行使防震减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6. 行使人民防空管理（涉密事项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7. 行使林业涉及冠世榴园风景区内执法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8. 行使城乡水务涉及污水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9. 行使民族宗教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0. 行使法律、法规、规章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行使与上述行政处罚权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强制措施权和执法监督检查权。

（二）城市管理职责

1、贯彻执行行政执法方面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城市管理领域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城市管理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2、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城市管理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市容环境、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行业管

理规划、产业政策、工作（作业）标准和管理规范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加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占用城市道路管理工作。

3、指导全区市政管理工作。拟订全区市政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政建设维护投资计划；指导市政设施、沿街非永久性建（构）筑物及其它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城市道路和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养护和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和市政公用设施的有偿使用的审批和管理。

4、负责编制城市亮化专项规划。负责编制年度城市亮化维护管理、运行计划等方案；指导全区城市道路照明和城市亮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亮化的方案审查、竣工验收和监管考核工作。

5、指导全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园林绿化行业管理；负责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和园林行业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城市园林绿化行业诚信体系建设；负责落实绿线管制和绿色图章制度；指导监督城市园林绿化的建设养护管理工作；指导公园、游园、城市广场、城市雕塑等管理工作；指导城区古树名木保护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附属绿地、市政设施及依附市政设施的各类管线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参与市政、园林绿化公用设施的竣工验收，负责市政、园林绿化公用设施的档案管理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城市园林绿化节水工作。

6、负责城区公共停车管理，并会同公安交通管理、城乡规划等部门共同实施城区停车场、城市道路停车泊位等停车设施的设置、施划和运营监管，以及停车场、道路停车泊位收费的管理工作；按照区防汛指挥部要求，做好城市防汛相关工作；负责对各镇（街道）和各单位道路及市政设施管养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城市公共自行车交通系统的建设和管理。

7、指导全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依据有关法规 and 规定制订环卫行业管理标准，组织检查监督和落实；组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导、监督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负责镇域、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指导监督、检查考核工作；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导实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回收利用制度；负责城乡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工作考核和监督检查；监督环境卫生作业和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和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建筑垃圾处置的审批、收费和管理；建筑渣土的处置、运输车辆的监管工作；指导环卫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指导、监督建筑物外立面保持整洁管理工作；指导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和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的监管工作；负责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经营性卫生有偿服务费、环卫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费用；指导建筑垃圾运输扬尘、建筑生活噪声和餐饮油烟等有关工作进行监管；指导城乡公共厕所的监督

管理等工作；负责城市道路、广场、游园等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负责城市主次干道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及其他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维护；负责垃圾处理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环卫公用设施的档案管理工作；参与环卫公用设施的竣工验收，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环境卫生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参与相关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

8、负责全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内户外广告设置的管理、审批、招标和拍卖；负责户外广告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的征收。负责全区大立柱广告和电子显示屏方案审查、设置和监督管理工作；拟订户外广告设施、门头牌匾设置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区户外广告综合整治活动；承担管理范围内户外广告空间资源运营工作。

9、负责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相关案件的督办；具体负责管理区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制订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制度、管理标准和考评办法，通过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对全区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实施监督、调度、检查和考核等工作。

10、负责全区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城市管理安全生产工作意见和措施，指导、监督、协调全区城市管理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城市道路设施、桥梁设施、地下管廊维护的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

11、宣传贯彻污水处理费征收的相关政策法规；承担全区行政区域内污水处理费征收和管理工作；提高污水处理费的征缴率，做到依法、全面、足额征收；督促代征单位按时、逐步做到足额征缴；拟定落实征收计划、管理制度及奖惩办法；参与制定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组织实施。

12、组织、指导全区城市管理领域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区城市管理人才队伍建设。

13、依法管理和使用城市管理资金；负责编制市政、园林、环卫等方面的城市管理维护资金及有关专项经费年度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有关规费征收管理工作。

14、负责对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城市建筑物立面管理和色调控制，会同公安、交通运输、规划等部门，规范报刊亭、公交候车亭等“城市家具”设置和管理。

15、负责监督在本辖区内开展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根据工作任务需要，负责全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的统一指挥、组织、调度和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的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检查评估城市管理执法工作；负责查处或者组织查处全区有重大影响的、跨区域的、上级交办的违法违规案件；负责开展拆违控建工作；负责纠正、处理镇（街）城市管理过程中的违法审批及行政执法工作中的处罚不当和不作为行为；受理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中的投诉事项。

16、负责城市管理有关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 and 队伍培训、执纪督察、规范化建设等工作。

17、负责区委、区政府城市管理重点任务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估工作。拟订城市管理精细化考评办法、考评奖惩标准和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工作考评，落实城市管理责任。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全区城市管理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全区城市管理领域政务服务信息平台 and 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20、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违法建设。自然资源、规划部门对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应当进行调查核实，依法认定是否可以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并出具书面意见，移交城市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城市管理部门发现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应当移交规划部门调查核实、认定，规划部门必须及时给予回复。

(2) 关于噪声和餐饮油烟问题。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对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城市管理部门负责对城区建筑施工噪声、餐饮油烟及职责范围内的社会生活噪声排放实施监督管理。对涉嫌造成环境污染严重的会同生态环境部门进行调查核实和检验、鉴定或认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3) 关于建设扬尘问题。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负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不履行扬尘防治义务的行为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城市管理部门负责城市道路范围内建筑垃圾运输的扬尘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未采取密闭或者覆盖措施运输及泄露、洒落造成路面污染的行为依法实施处罚。

(4) 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预算包括：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纳入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 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3. 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43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86.8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49.18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27
七、其他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59.21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35.99	本年支出合计	5,435.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435.99	支出总计	5,435.99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计				5,435.99	5,435.99	4,886.81	549.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310.34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310.34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31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	113.78	113.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78	113.78	113.7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8	113.78	113.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7	52.27	52.2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27	52.27	52.2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2.27	52.27	52.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59.21	4,859.21	4,310.03	549.1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9.55	939.55	939.55											
212	01	04	城管执法	939.55	939.55	939.55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1.48	311.48	311.48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1. 48	311. 48	311. 48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59. 00	3,059. 00	3,059. 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59. 00	3,059. 00	3,059. 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00	200. 00		200. 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 00	200. 00		200. 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5. 00	155. 00		155. 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5. 00	155. 00		155. 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4. 18	194. 18		194. 18										
212	14	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4. 18	194. 18		194. 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 39	100. 39	100. 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 39	100. 39	100. 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0. 39	100. 39	100. 39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435.99	1,300.50	3,735.49	200.00	2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	113.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78	113.7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8	113.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7	52.2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27	52.2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2.27	52.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59.21	1,034.06	3,425.15	200.00	200.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9.55	391.57	547.98			
212	01	04	城管执法	939.55	391.57	547.98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1.48	178.49	132.9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1.48	178.49	132.9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59.00	464.00	2,395.00	2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59.00	464.00	2,395.00	2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2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5.00		155.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5.00		155.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4.18		194.18			
212	14	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4.18		19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39	100.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39	100.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0.39	100.3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8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49.18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	113.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27	52.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59.21	4,310.03	549.18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39	100.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35.99	本年支出合计	5,435.99	4,886.81	549.18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5,435.99	支出总计	5,435.99	4,886.81	549.1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4,886.81	1,300.50	1,187.95	112.55	3,586.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4				31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	113.78	113.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78	113.78	113.7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8	113.78	113.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7	52.27	52.2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27	52.27	52.2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2.27	52.27	52.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10.03	1,034.06	921.51	112.55	3,275.9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9.55	391.57	318.51	73.06	547.98
212	01	04	城管执法	939.55	391.57	318.51	73.06	547.98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1.48	178.49	169.01	9.48	132.9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1.48	178.49	169.01	9.48	132.9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59.00	464.00	433.99	30.01	2,595.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59.00	464.00	433.99	30.01	2,59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39	100.39	100.3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39	100.39	100.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0.39	100.39	100.3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300.50	1,187.95	112.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76.34	1,176.34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78	389.78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78.50	278.5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3	31.53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92	202.9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78	113.7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7	52.2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17	7.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39	10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2.55		112.55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0		30.50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	15	会议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2.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2.08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0		10.7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9		38.9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		28.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1	11.6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53	11.53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8	0.0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41.18	0.00	39.00	0.00	39.00	2.18	41.07	0.00	38.99	0.00	38.99	2.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549.18				549.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9.18				549.18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2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5.00				155.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5.00				155.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4.18				194.18
212	14	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4.18				194.18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计	106.78	106.78	104.72	2.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78	106.78	104.72	2.06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72	104.72	104.72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04.72	104.72	104.72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06	2.06		2.06						
212	14	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06	2.06		2.06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计				1,300.50	1,300.50	1,300.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6.34	1,176.34	1,176.34							
301	01	基本工资	389.78	389.78	389.78							
301	02	津贴补贴	278.50	278.50	278.50							
301	03	奖金	31.53	31.53	31.53							
301	07	绩效工资	202.92	202.92	202.9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78	113.78	113.7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27	52.27	52.2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7	7.17	7.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0.39	100.39	10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55	112.55	112.55							
302	01	办公费	30.50	30.50	30.50							
302	15	会议费	2.08	2.08	2.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08	2.08	2.08							
302	28	工会经费	10.70	10.70	10.7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99	38.99	38.9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8.20	28.20	28.20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1	11.61	11.61							
303	05	生活补助	11.53	11.53	11.53							
303	09	奖励金	0.08	0.08	0.08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 财 政拨款结 转
合计		4,135.49	4,135.49	3,586.31	549.18						
城区路灯亮化	其他运转类	132.99	132.99	132.99							
厕所新建及维修维护	其他运转类	100.00	100.00	100.00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	其他运转类	200.00	200.00	200.00							
杨兆荣死亡补助	其他运转类	45.00	45.00	45.00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	其他运转类	310.25	310.25	310.25							
时锋退休补缴社保单位部分	其他运转类	14.60	14.60	14.60							
临时工、越战军人、离退休、坛山保洁等人员工资及人事代理、越战军人保险	其他运转类	310.34	310.34	310.34							
城区保洁服、垃圾处理转运及洒水项目	其他运转类	1,648.63	1,648.63	1,648.63							
金牛市场保洁	其他运转类	10.00	10.00	10.00							
退休劳模津贴	其他运转类	0.04	0.04	0.04							
合同制人员工资及社保54人(财政负担部分)	其他运转类	170.35	170.35	170.35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结 转
合同制人员绩效工资54人	其他运转类	51.84	51.84	51.84							
合同制人员工资及社保54人 (单位补贴部分)	其他运转类	52.12	52.12	52.12							
人事代理工资及社保12人及临 时人员工资及社保11人	其他运转类	106.03	106.03	106.03							
“第一书记”经费	其他运转类	2.10	2.10	2.10							
遗属补助(樊立运)	其他运转类	0.30	0.30	0.30							
污水收费管理中心	其他运转类	194.18	194.18		194.18						
制式服装购置	其他运转类	104.72	104.72	104.72							
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及路域环 境整治经费	其他运转类	155.00	155.00		155.00						
人事代理、对越作战军人社保 及其他经费尾款	其他运转类	34.35	34.35	34.35							
路灯喷雾日常维护尾款	其他运转类	1.53	1.53	1.53							
结转21年合同制人员工资及社 保	其他运转类	52.52	52.52	52.52							
新办公场所改造工程尾款	其他运转类	3.90	3.90	3.90							
示范党支部建设工程尾款	其他运转类	1.80	1.80	1.80							
人事代理等人社保补助及其他 经费(卫生费)	其他运转类	172.00	172.00	172.00							
2021年未拨付工程尾款	其他运转类	200.00	200.00		200.00						
公厕改造、污水池建设及垃圾 厂渗滤液处理	其他运转类	58.60	58.60	58.60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结 转
陈长虎行政判决赔偿款	其他运转类	2.30	2.30	2.30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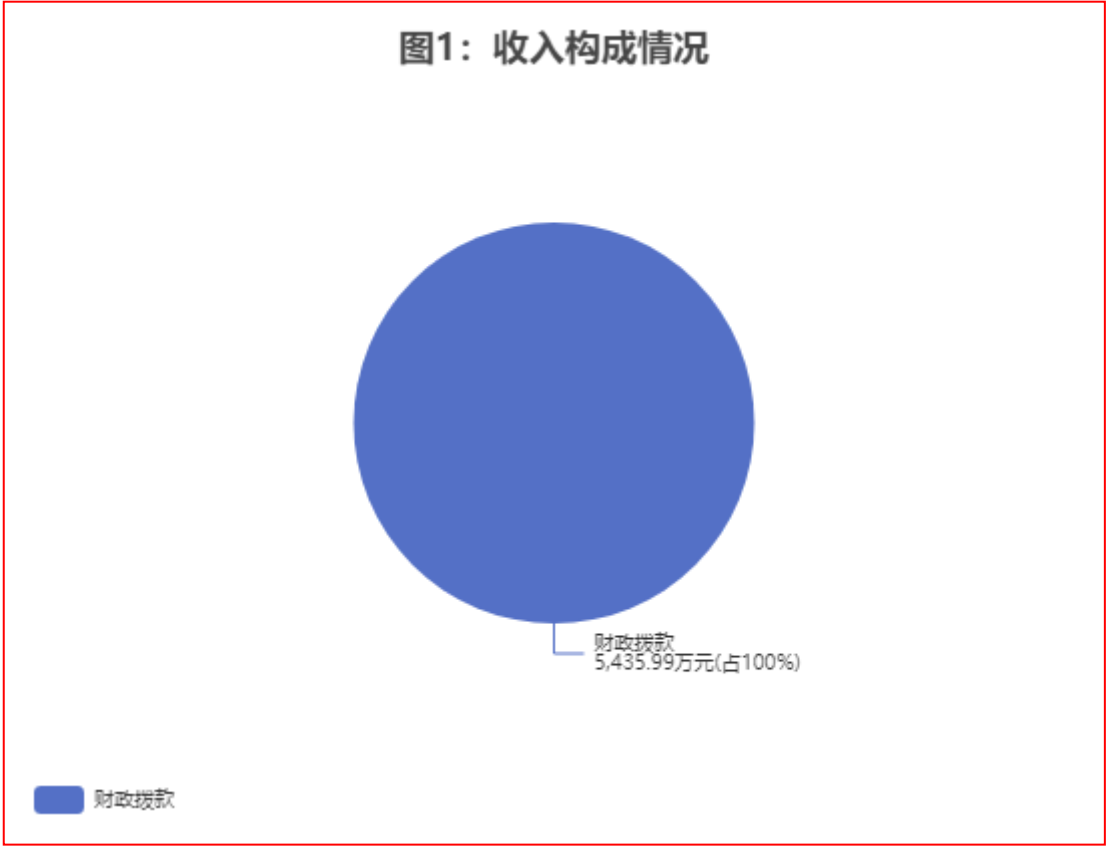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收支总预算均为5,435.99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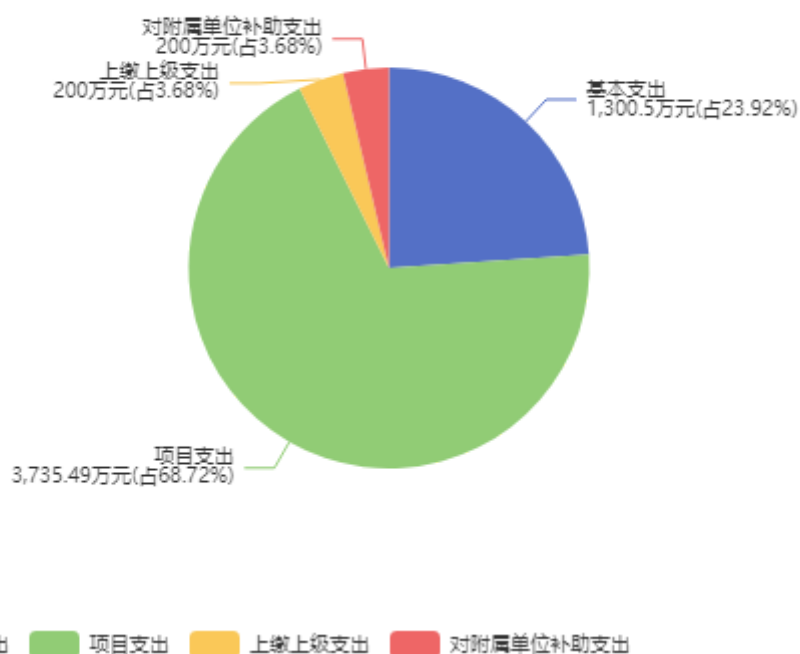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收入预算为5,435.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435.99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支出预算为5,435.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0.5万元，占23.92%，项目支出3,735.49万元，占68.72%，上缴上级支出200万元，占3.68%，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200万元，占3.6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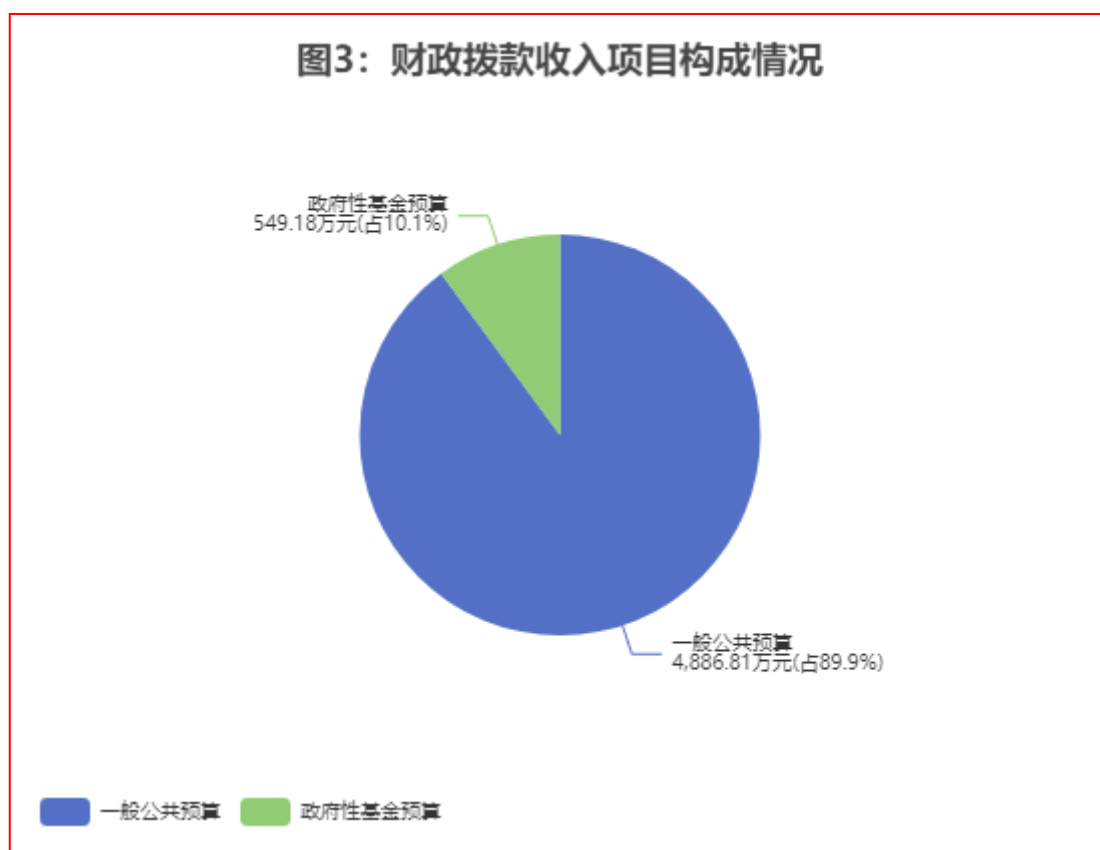
图2：支出项目构成情况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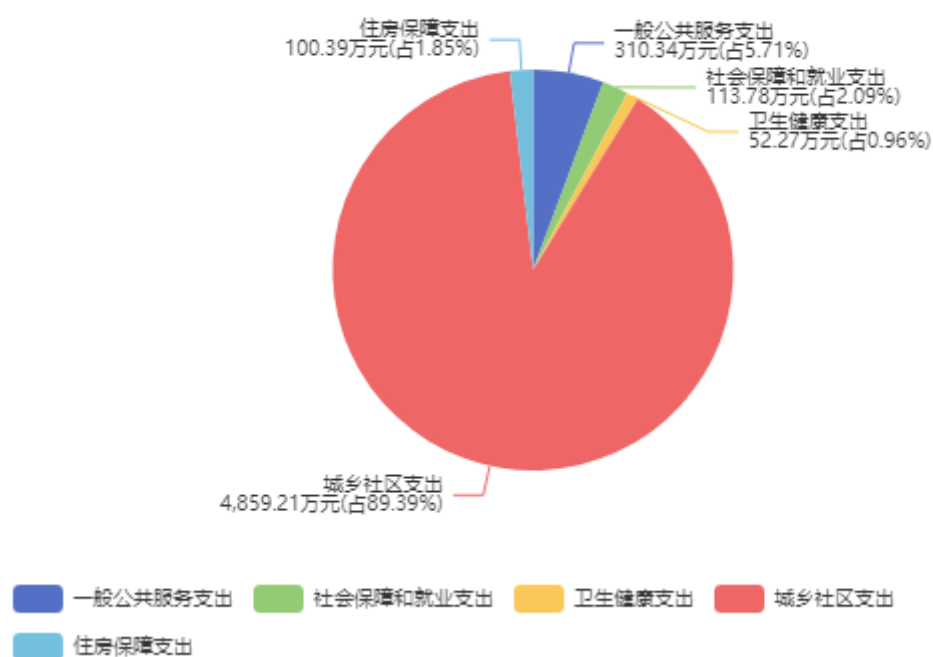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5,435.99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4,886.81万元，占89.9%；政府性基金预算549.18万元，占10.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0%；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占0%。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0.34万元，占5.7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3.78万元，占2.09%；卫生健康（类）支出52.27万元，占0.96%；城乡社区（类）支出4,859.21万元，占89.39%；住房保障（类）支出100.39万元，占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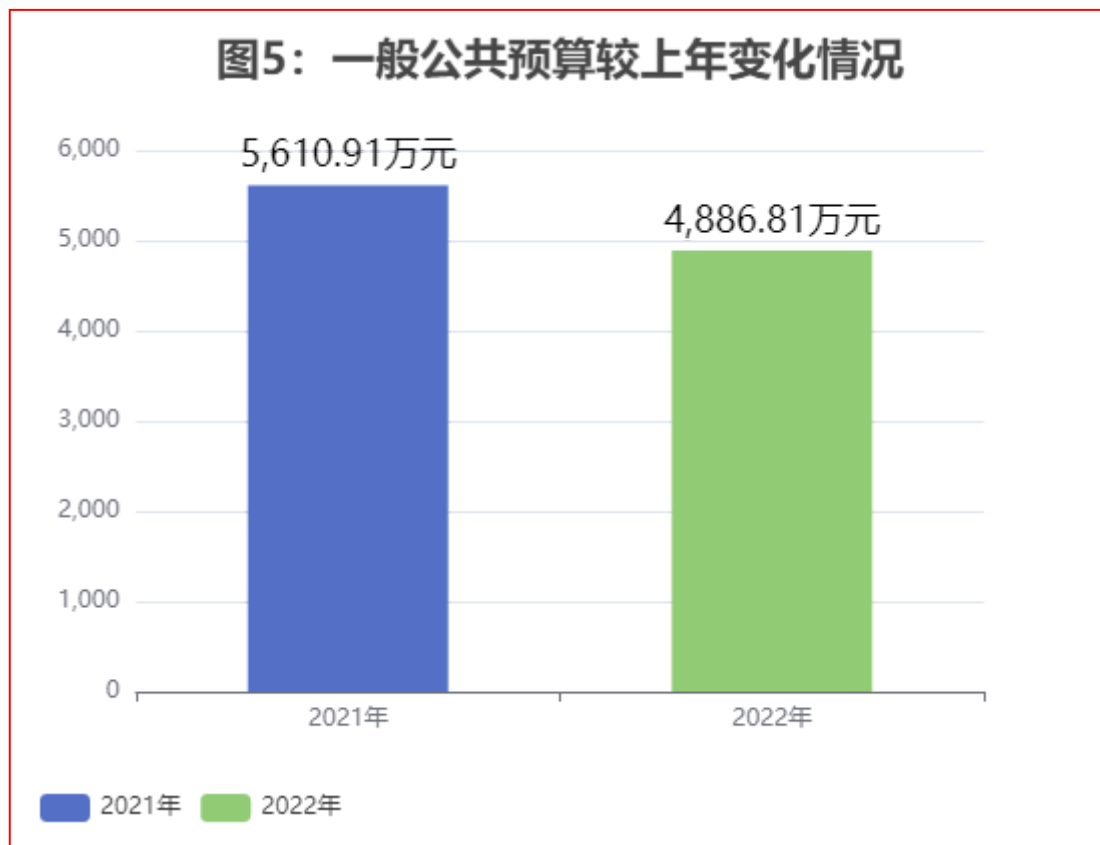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构成情况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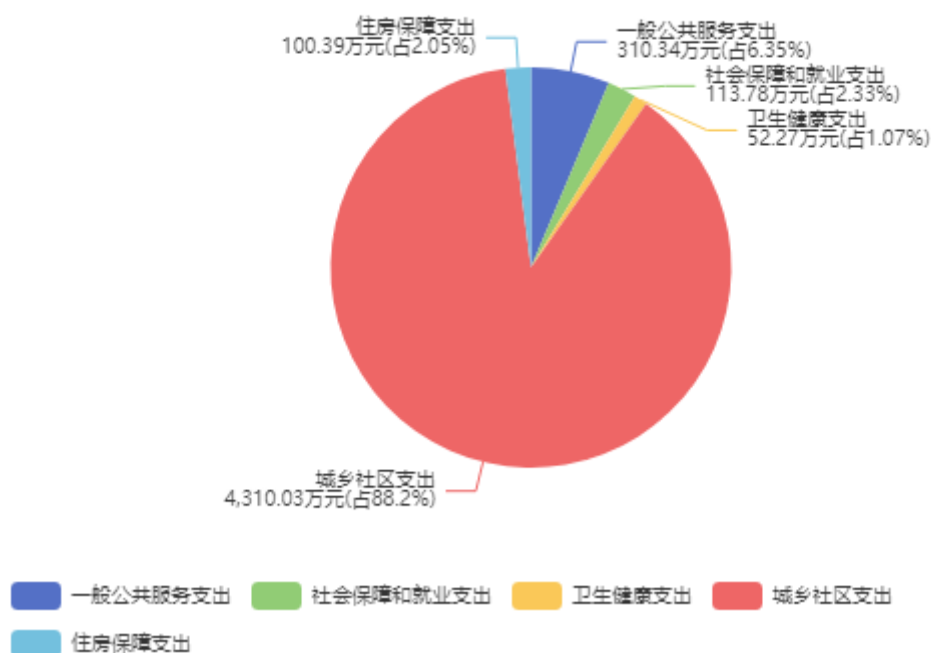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886.81万元，比上年减少724.1万元，下降12.9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4,886.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0.34万元，占6.3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3.78万元，占2.33%；卫生健康（类）支出52.27万元，占1.07%；城乡社区（类）支出4,310.03万元，占88.2%；住房保障（类）支出100.39万元，占2.05%。

图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级项目构成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310.34万元，比上年增加306.98万元，增长9,136.31%。主要原因是去年按其他类别划分。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13.78万元，比上年减少28.5万元，下降20.0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52.27万元，比上年减少2.62万元，下降4.7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939.55万元，比上年减少294万元，下降23.83%。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311.48万元，比上年减少801.18万元，下降72.0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3,059万元，比上年增加188.47万元，增长6.57%。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00.39万元，比上年增加100.39万元（去年预算

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按其他类别划分。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1,300.5万元。主要用于：

1. 人员经费1,187.95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

2. 公用经费112.55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年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41.07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2022年本部门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8.99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2022年本部门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99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2.08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549.18万元，比上年增加355.53万元，增长183.59%。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549.1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200万元，主要是财政科目调剂；比上年增加200万元（去年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财政科目调剂。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155万元，主要是财政科目调剂；比上年增加155万元（去年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财政科目调剂。

3、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194.18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比上年增加0.53万元，增长0.2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12.55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20.13万元，增长21.78%。主要原因是车补费用列支在交通费用中。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106.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106.78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结余结转资金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6.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7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8个，预算资金4,135.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135.49万元。拟对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及路域环境整治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313.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313.88万元。

(五) 部门预算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预算项目绩效表									
1	项目编码		37040422P00001510210F		项目名称	城区保洁服、垃圾处理转运及洒水项目			
2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4002-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3	项目绩效模板								
4	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2年-2022年）							
5		目标1	按照“深化城市治理，提升城市品质”的思路，牢固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的理念，全区环卫保洁整体水平提档升级。通过集中收集我城区垃圾，进行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减少垃圾污染对社会造成的经济损失，通过扩大洒水覆盖率，降低扬尘污染，改善并提高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切实做好环境保护，实现可持续发展。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
7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分标准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运垃圾	每日清运垃圾吨数	≥	70		根据签订合同	100
9		数量指标	城区洒水	每天洒水次数	≥	8		根据签订合同	100
10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	提高道路保洁水平	文字描述		提高	根据签订合同	100
11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文字描述		是	根据签订合同	100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发展	提升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文字描述		提升	根据签订合同	100
13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卫生	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	文字描述		是	根据签订合同	100
14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文字描述		较好改善	根据签订合同	10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和谐宜居卫生城市	推动和谐宜居卫生城市的创建	文字描述		是	根据签订合同	100
1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根据签订合同	100

预算项目绩效表

1	项目编码		37040422P00001510055E		项目名称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			
2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4002-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3	项目绩效模板								
4	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2年-2022年）							
5		目标1	目标内容1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7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	月均垃圾清运处理数	≥	2000			100
9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及日产日清	文字描述		是		100
10		质量指标	垃圾收运	实现垃圾收运一体化，无抛洒滴漏	文字描述		是		100
11		成本指标	城区垃圾餐厨垃圾	城区垃圾餐厨垃圾处理费用	=	200	200万元		100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垃圾减量化、资源化	实现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	文字描述		是		100
1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	文字描述		提升		100
14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文字描述		明显减少		10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	为垃圾分类奠定基础	文字描述		是		100
1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大众满意度	=	90			100

预算项目绩效表

1	项目编码		37040422P00001510057M		项目名称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			
2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4002-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3	项目绩效模板								
4	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2年-2022年）							
5		目标1	为了更好的垃圾压缩，渗滤液处理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7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8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无滴漏	实现渗滤液清运无滴漏	文字描述		是	根据协议	100
9		时效指标	每日清运	实现渗滤液每日清运	文字描述		是	根据协议	100
10		成本指标	渗滤液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费	≤	310.3	310.25万元	根据协议	100
11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美丽度	提升城市美丽度	文字描述		提升	根据协议	100
13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文字描述		明显减少	根据协议	100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渗滤液处理	为垃圾压缩，渗滤液处理打好前期准备	文字描述		是	根据协议	100
15									
1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大众满意度	≥	95		根据协议	10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及路域环境整治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编码	[204]
项目实施单位	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			
项目期限	2022年		至	2022年
项目资金（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55 万元	年度申请总金额	155 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155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 万元
			上年结转的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通过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及路域环境整治经费，提高乡镇镇域路域环境。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党中央关于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研究拟订我区综合执法方面的规范文件，并组织实施。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城市规划区内的下列行政处罚权。		通过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及路域环境整治经费，完成7个乡镇环境整改任务，改善乡镇镇域路域环境，促进城市管理精细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整改乡镇数	≥7个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效果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镇域路域环境整治经费	≤15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	提高乡镇镇域路域环境	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管理精细化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对环境整治的满意度	≥9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